2026年度西乡县白龙塘镇碾子沟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西乡县白龙塘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陕西乐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建设单位：西乡县白龙塘镇人民政府（甲方）

施工单位：陕西乐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加快建设步伐，西乡县白龙塘镇人民政府对2026年度西乡县白龙塘镇碾子沟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项目名称）进行建设，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中标单位名称）陕西乐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为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乙方就工程建设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6年度西乡县白龙塘镇碾子沟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西乡县白龙塘镇碾子沟村

工程主要内容：1、排污管道2段，总计110m长，内径60cm，采用承插式预制混凝土管道。2、边坡防护浆砌石挡墙，总高4.2m(含基础0.7m)，墙顶宽0.6m、面坡坡比1:0.35，基础退台宽0.3m，基础底宽2.15m，挡墙总长212m。3、挡墙坡脚处配套排水渠，采用C20混凝土现浇，净空50X50cm，壁厚(渠底)均为10cm,排水渠总长212m。4、配套小建筑物:浆砌砖沉沙池2座:净空尺寸:长90cmX宽70cmX深100cm，壁厚24砖墙，底板C20混凝土15cm，顶面设置安全防护不锈钢网格;浆砌砖检查井2座，采用定型图集D=1000mm类型。

工程投资计划批准文号：/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合同工期：60日历天

三、施工单位项目经理：杨晓雪

（注册证号：陕261161795391）

四、质量标准：合格

五、承包方式：单价不变承包模式，工程量以实际审定为准。

六、合同价款：总金额（大写）：陆拾玖万壹仟叁佰元整，小写：691300.00元（人民币）

七、工程质量保修期：**一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八、甲方责任

1.负责开工时组织乙方、镇(街道)、村组代表、监理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图纸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技术交底；

2. 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周边关系；

3. 负责施工期间会同监理单位对隐蔽工程和重要部位进行检查验收；

4. 负责审核乙方提交的项目决算及竣工资料。

九、乙方责任

1. 乙方必须按设计图纸施工；

2.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转让，也不允许将工程整体转包或分包；

3. 乙方在项目建设中要坚决服从甲方、监理方的管理，主动接受项目所在村三委会和群众的质量监督；

4. 乙方自觉接受工程质量、工程进度监理。积极配合监理单位复验工程质量。对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单项工程或材料，监理单位有权拒绝签证，直到下达“返工令”。除另有规定外，某个单项工程经监理单位全部复检合格后，监理单位可以出具单项工程竣工证书。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复验和签署，并不能免除乙方对工程质量应负的合同责任；

5. 乙方应搞好施工安全工作，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一切工伤、设备等事故均由乙方自负，甲方概不负责，也不承担任何费用；

6. 施工过程中，为了保证本工程安全施工，保护工程周围建筑物和居民的安全，乙方应根据现场施工环境，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与消防安全措施，并承担所需的全部费用和一切责任；

7. 施工过程中如对其他工程造成破坏、损坏，由乙方承担所需的全部费用和一切责任；

8. 施工中如地质条件与设计不符或有其他变更时，乙方应及时向监理单位申报，监理单位及时向甲方报批，出具变更设计后按变更设计施工。如乙方知情不报或隐瞒事实而造成的工程损失由乙方负责；

9. 工程完工 30 日内按规定提交竣工资料（竣工资料中主要内容见附件）和总结资料。逾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10. 加强施工现场管理，确保工地清洁卫生，并在退场时做好清场工作；

11. 乙方不得拖欠其雇佣的农民工工资，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应按照《汉中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制度暂行办法》的规定比例，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纳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若发生因拖欠工资造成农民工投诉或群体性上访事件，一切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2. 工程正常运行，且提交的竣工资料齐全、审查合格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单进行工程验收；

十、本合同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各种涨价因素以及工资、定额调整均不考虑。如发生工程变更，变更工程部分以监理工程师签证并经甲方审查通过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合同单价结算，如无监理工程师签证或建设方审查未通过，变更部分不予结算，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一、价款结算

1. 质量保证金缴纳：本合同签订当日，乙方须将合同签约总价款 3%的质量保证金，足额缴纳至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2. 工程启动资金（预付款）支付：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签约合同总价款 30% 作为工程预付款。

3. 工程进度款支付：施工期间，乙方按月报送当期已完成工程量及资料；甲方（含监理）在收到完整资料后。按审核确认的已完合格工程量价款支付工程进度款。

4. 竣工尾款支付：工程完工，乙方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及时报送结算资料。甲方在收到完整结算资料后按规定启动审计结算；审计审定总价作为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款。

5. 质量保证金返还（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为 1 年，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缺陷责任期满后，甲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将前期缴纳的质量保证金退还至乙方指定账户。

十二、工期延误

因雨、停水、停电连续六小时以上及工程变更可顺延工期。由于非自然因素而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监理单位核实，乙方应向甲方交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 500 元计算。

十三、所有影响工程质量的建筑材料都必须符合本合同及有关规范和规定。在材料投入工程前，甲方及监理单位有权要求乙方对材料进行抽样试验，并递交材质试验结果，试验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四、隐蔽工程在具备覆盖条件 48 小时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监理单位按时到现场检查验收。检查合格，则应在 12 小时内出具合格证书。如未经验收便自行覆盖，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五、如合同约定开工时间 30 日后乙方施工人员仍未进场，且无监理单位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签署的同意延工通知，视为乙方自动放弃，合同终止，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六、甲乙双方发生合同纠纷时，一般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申诉方可提请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本合同一式伍份，乙方执两份，甲方执叁份。

十八、本合同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保修期满、合同价款结清后失效。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天汉大道支行
帐　　号：	帐　　号：61050165530009553558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9月30日